

## 中央政法委发出开展向蒋庆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2004年）

发表时间：2012-03-15

来源：《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

通知号召，各级政法机关和全体政法干警开展向蒋庆同志学习的活动。

通知说，蒋庆同志热爱人民司法事业，在基层法院从事审判工作16年，忠于法律，恪尽职守，清正廉洁，秉公执法，先后审理各类案件2000余件，无一错案。她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受到当地广大人民群众的爱戴和敬重。蒋庆同志以身殉职，用年轻的生命谱写了一曲新时期人民法官的壮烈之歌。她是全国政法干警忠实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杰出代表，是捍卫国家和人民利益的忠诚卫士，是近几年来全国政法战线继谭彦、任长霞之后涌现出的又一位杰出典范。

通知指出，要认真学习蒋庆同志牢记宗旨、执法为民的崇高职业理想，牢记执法为民要求，身怀爱民之心，恪守为民之责，把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作为政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提高执法为民水平，不断扩大执法为民的社会效果，做到亲民、爱民、为民，做人民群众信赖的政法干警。

要认真学习蒋庆同志忠于事业、公正执法的坚定职业信念，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无私无畏，秉公执法，勤勉敬业，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通过公正、高效、文明的执法活动，服务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不辜负党和人民群众的期望。

要认真学习蒋庆同志淡泊名利、爱岗敬业的优秀职业品质，为推动政法工作深入开展兢兢业业工作，在本职岗位上建功立业。

要认真学习蒋庆同志刚正不阿、清正廉洁的高尚职业道德，真正做到一身正气、两袖清风，以良好的职业操守和崇高的思想品格，维护法律的神圣和尊严，赢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尊重。

通知强调，中央政法各部门和各级党委政法委要把学习蒋庆同志作为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纳入正在开展的“公正执法树形象”活动之中，教育和激励广大政法干警，以蒋庆等先进典型为榜样，忠实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振奋精神，扎实工作，开拓进取，为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推进依法治国进程，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摘自2004年10月30日《人民日报》）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2839](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2839)

